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依據中華民國 93 年 1 月 14 日修正公布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組織條例。

（一）機關主要職掌：

- 1.主管全國農、林、漁、牧及糧食行政事務。
- 2.對於省（市）政府執行本會主管事務，有指示、監督之責。
- 3.就主管事務，對於省（市）政府之命令或處分，認為有違背法令或逾越權限者，得報請行政院停止或撤銷之。

（二）內部分層業務：

1.企劃處：

- (1)關於農業（包括農、林、漁、牧業，下同）政策、法律之擬訂及督導事項。
- (2)關於農業施政計畫、中、長期發展方案與重要業務項目之擬訂、策劃、督導及管制考核事項。
- (3)關於農地政策之研擬及配合事項。
- (4)關於國內外農業相關資料之蒐集及分析事項。
- (5)關於農業發展計畫之審核及督導事項。
- (6)關於農業資訊、電子化政策與相關業務之策劃、推動、協調、督導及計畫之審查事項。
- (7)其他有關農業企劃事項。

2.畜牧處：

- (1)關於畜牧政策、法規、產銷計畫與科技方案之擬訂及督導事項。
- (2)關於畜牧生產所需種畜、種禽、資材規格與品質之檢驗策劃及督導事項。
- (3)關於畜牧生產與專業區之統籌策劃及督導事項。
- (4)關於重要畜牧工程之研擬及配合事項。
- (5)關於畜產品試驗研究與品質管制之策劃及督導事項。
- (6)關於畜牧團體之聯繫、督導與畜牧人才之培育及訓練事項。

- (7)關於畜牧事業產生污染之防治策劃及督導事項。
- (8)關於畜牧場登記管理之策劃及督導事項。
- (9)關於動物保護之策劃及督導事項。
- (10)其他有關畜牧事項。

3.輔導處：

- (1)關於農會輔導、農民福利及農業推廣政策、法規之擬訂、策劃及督導事項。
- (2)關於農會選舉罷免事務之擬訂、策劃及監督事項。
- (3)關於農會人事、會務及財務等之考核及督導事項。
- (4)關於農會經濟事業之策劃及督導事項。
- (5)關於農會振興之擬訂、策劃及督導事項。
- (6)關於農業人力政策之研擬及配合事項。
- (7)關於農業推廣人員及農民之培育、訓練、選拔及表揚事項。
- (8)關於休閒農業、農業文化及農村生活與環境改善之策劃及督導事項。
- (9)關於農業發展基金之策劃、運用、保管及督導事項。
- (10)關於老年農民福利津貼、農民子女就學獎助學金之發放及農民保險之配合事項。
- (11)關於農業保險及農業天然災害救助之策劃及督導事項。
- (12)其他有關農民輔導事項。

4.國際處：

- (1)關於國際農業合作政策、法規、方案、計畫之策劃、推動、協調及聯繫事項。
- (2)關於農產品國際貿易政策及國際行銷之策劃、推動、協調、配合及進口農產品之同意事項。
- (3)關於農業技術援外計畫之擬訂、推動及督導事項。
- (4)關於參加國際農業諮商會議及其他活動事項。
- (5)關於國際性、區域性與雙邊農業合作之推動、協調、聯繫及配合事項。
- (6)關於國際農業機構之聯繫、支援及合作事項。
- (7)關於農業人員出國、研習及考察事項。
- (8)關於農業對外宣導書刊與其他視聽資料之編製及交換事項。
- (9)其他有關國際農業合作及交流事項。

5.科技處：

- (1)關於農業科技政策、法規、重大方案與施政計畫之研擬及督導事項。
- (2)關於農業科技先期作業與預算編製之規劃、協調及督導事項。

- (3)關於本會所屬農業試驗所、研究所之聯繫、協調及督導事項。
- (4)關於農業科技研發計畫之審核、督導及考核事項。
- (5)關於前瞻性、跨領域農業科技研發與成果推廣之策劃、推動及督導事項。
- (6)關於農業科技園區業務之聯繫、協調及督導事項。
- (7)關於農業科技研發成果衍生智慧財產權管理與技術移轉之推動及督導事項。
- (8)其他有關農業科技研發及行政事項。

6.農田水利處：

- (1)關於農田水利政策、法規之擬訂及督導事項。
- (2)關於農業水土資源調查規劃、開發利用之策劃、督導、協調及推動事項。
- (3)關於農田水利會之監督、輔導及其有關業務之策劃、督導及推動事項。
- (4)關於灌溉、農田排水、農地重劃等農田水利計畫與重要農業工程之策劃、督導及配合事項。
- (5)關於配合民生及工業用水調撥支援用水之聯繫、協調事項。
- (6)關於配合農糧政策調整規劃調配用水之協調事項。
- (7)關於水污染影響農業之調查、督導及配合事項。
- (8)關於農業水利科技發展及農田水利人才組訓之策劃、推動及督導事項。
- (9)關於農業生產環境改善工程之推動及配合協調事項。
- (10)關於農田水利會多角化經營之策劃及督導事項。
- (11)其他有關農田水利及農業工程事項。

7.秘書室：掌理機要、研考、議事、文稿審核、文書、印信、出納、庶務、公共關係及其他不屬於各處、室事項。

8.人事室：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9.會計室：辦理歲計、審核、會計事項及主計人員之管理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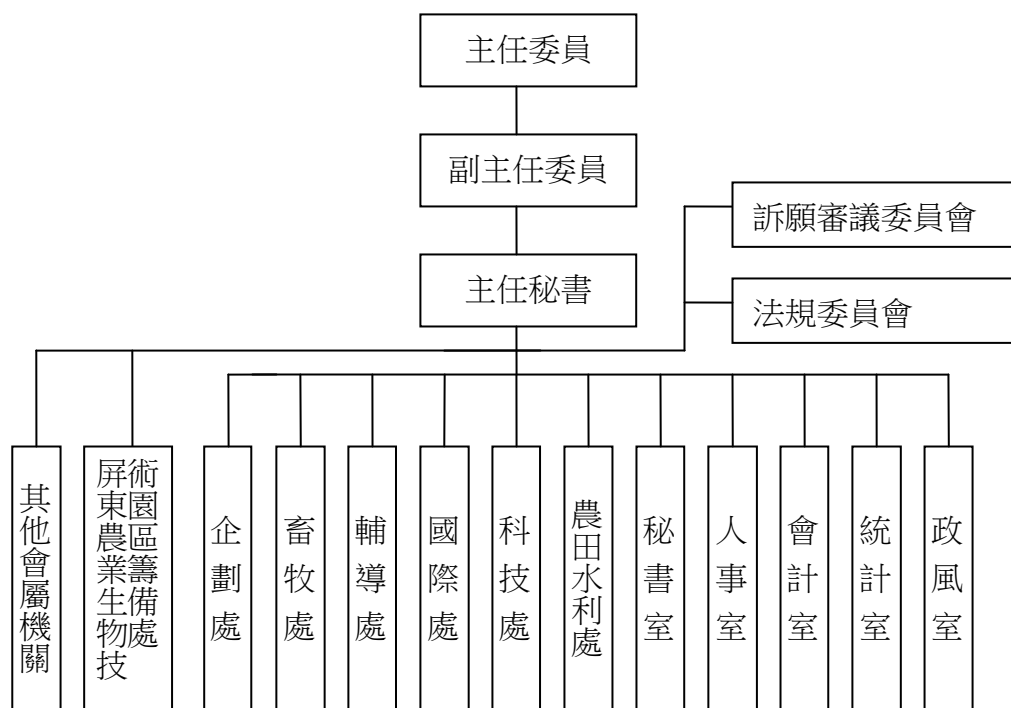
10.統計室：辦理統計事項。

11.政風室：辦理政風事項。

12.法規及訴願審議委員會：掌理該委員會事務。

13.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推動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之規劃、開發及營運等相關業務。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本會法定編制員額職員 431 人（本會 391 人、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40 人），本年度配合業務推展需要，配置預算員額 452 人，包括：

1. 會本部：職員 330 人、駐警 7 人、技工 10 人、工友 13 人、駕駛 16 人、聘用 15 人、約僱 12 人。
2. 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職員 38 人、技工 1 人、工友 2 人、駕駛 2 人、聘用 4 人、約僱 2 人。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農業是國家發展之根本，本會負責主管全國農、林、漁、牧及糧食行政事務，致力發揮農業於保障糧食安全、維護生態環境、支持農村發展及增進國人健康的多功能價值。

面對全球區域經貿快速發展及氣候變遷影響，本會透過政策規劃、科技運用與行銷策略，建立農業典範、建構農業安全體系及提升農業行銷能力等主軸，採行創新、就業及分配原則，期能打造強本進擊的農業，不僅確保農民福利及收益，也能兼顧農產品安全與維護環境永續，形塑全民共享的新農業。

本會依據行政院 106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會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6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及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建立農業典範－發展產業特色，創造新優勢

- (1) 茁壯小農、扶植企業農，改革農民生產組織，建構集團產區一條龍供應體系，擴大產業聚落規模，調整產業結構，創新農業價值；因應通路多元化需求，建構區域性農產品加工體系，提高農業附加價值。
- (2) 加速農業科技產業化，推動生物經濟，打造以市場導向、高競爭、高附加價值農業；發展創能、節能、減廢及減排之循環經濟，推動自動化及智能化生產、建構數位服務科技整合之新世代產銷體系，提升農業產銷效能。
- (3) 推動畜禽產業升級，加強豬隻育成率，推動畜舍綠能及沼氣發電；輔導以國產雜糧飼養肉牛，進行現代化肉品管理，提升畜禽產品的生產、屠宰、分切與物流品質，以提升畜禽產業競爭力。
- (4) 獎勵國中小營養午餐採用國產食材，推行食農教育，強化地產地消，活化在地經濟；倡導遊在地、吃當季觀念，善用資通訊科技提升旅遊便捷性，推動區域性及主題性農業休閒旅遊。
- (5) 整合農業訓練資源，建立系統性農事培育課程及實習場域；輔導青年農民取得農地及資金，提升農業職場人力水準；招募農事服務團，建立人力資源媒合平臺，改善農業人力老化及缺工。
- (6) 強化農地銀行儲備利用功能，增加多元交託方式擴大農地物件供給，加速媒合有心營農者取得農地，鼓勵農地利用規模化與集中化，提升農業生產效益。

2. 建立農業典範－加強因應氣候變遷調適能力，維護生態環境永續

- (1) 栽培及適地適種適養，提升農漁畜產品品質與穩定供應；結合企業推動農漁牧業採用綠能設施，推動農業資源循環利用，配合使用生物炭回歸土地，活化土壤，維護環境永續發展。
- (2) 運用大數據重新規劃水、土、人融合之生態永續型集團產區，建立生態服務、氣候智慧型之農業研發及生產體系。
- (3) 強化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及保險體系，提高風險管理能力，減少農民因氣候變遷遭受之損失。

3. 建立農業典範－厚植多元能量，營造安居樂業農村，促進人文友善社會

- (1) 與地方政府攜手合作，協助農民組織運用在地產業資源，結合農村社區、青年農民，創新發展農村經濟事業，提升產業服務量能，建構六級化產業價值鏈。
- (2) 發放老年農民福利津貼，建立農民退休制度，強化社會安全網措施，照顧農民生活。
- (3) 推動農村再生社區發展與建設，結合特色產業發展，提升農村生活品質；跨域結合文化創新及生態旅遊，提升地區產業活力。
- (4) 深化飼主責任，根植及實踐尊重動物生命理念；強化源頭管理、絕育推廣，提升動物收容管理及認養行政效能；培植健全之動物保護組織，強化公私協力網絡。

4. 建構農業安全體系－提升糧食安全，強化農產品源頭管理，確保食的安心

- (1) 持續辦理農地資源調查，建立農地分類分級利用及管理，檢討農地使用現況及回饋機制，以對接國土計畫體系，確保農地總量及品質；建置農產業專區，發展加值型農業，落實農地農用，維護優質農業生產區域。
- (2) 推動灌排分離，保護農業水土資源，從源頭建構農產品安全生產環境；加強農田水利建設，改善硬體設施及營運環境，提升農業用水效率；發展節能、節水的新型態農業，推動農業用水質量合理規劃，發揮農田水利三生及防減災功能。
- (3) 推廣有機與友善環境耕作，推動農業友善環境補償機制，維護永續環境；實施稻作對地的綠色環境給付與保價收購雙軌制，引導稻農種植良質米或以友善環境方式生產，提升稻米產業競爭力。
- (4) 提升農地使用效率，輔導種植進口替代、具外銷潛力及地區特產等作物，提高國產糧食供應，推動非基因改造雜糧作物生產之大糧倉政策，減少雜糧進口，提升進口替代率。
- (5) 結合生物科技與資通訊等前瞻技術之創新、推廣與應用，掌握農民土地作物資訊，提升農業生產與資源利用效率。
- (6) 推動臺灣良好農業規範，加強農產品生產安全管理能力建構；整合推動臺灣農產品追蹤追溯體系，強化食安管控效能；強化消費市場信賴的農產品標章及驗證制度，推動與國際規範接軌，爭取新商機。

5. 提升農業行銷能力－強化產業優勢，布局全球市場

- (1) 選擇具國際競爭力的農漁畜產品，導入規模化及智慧化生產模式，穩定供應安全及高品質的農產品，發展外銷優勢產業，提升我國農產品出口量能。
- (2) 培育具跨域合作及國際市場開拓能力之新世代農業經營人才，提升產業國際競爭力。
- (3) 積極參與國際組織經貿談判及雙邊農業諮商，突破關稅及非關稅貿易障礙，爭取我國農業及農業科技相關產業進入國際市場。
- (4) 輔導成立大型農業公司，加強農林漁畜產品國際行銷，鞏固既有並開拓新興市場；發展以市場為導向之農產品外銷產業，建立多元行銷通路，增加農民收益。
- (5) 推動以提升農業科技及維護糧食安全為核心之國際合作，強化農業技術諮詢能量，以擴大農業技術服務出口機會。
- (6) 推展新南向政策，加強農產品南向新興外銷市場，促進出口市場多元化，拓展全球商機。

6.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 (1)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強化資本預算執行，提升資產使用效率。
- (2) 機關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情形：編報各年度概算時，衡酌計畫執行能力，本零基預算精神，覈實編列各項經費需求，以妥適資源配置。

(二)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該年度 目標值
一	建立農業典範 —發展產業特 色，創造新優 勢	1 增加農業生技產值	1	統計 數據	農業生技產業產值（含農科 園區產值）	118 億元
		2 發展農業旅遊，開 拓國內外市場	1	統計 數據	每年推展農業旅遊之總人 次	47,247 千人次
		3 增加具綠能發電設 施之養豬場	1	統計 數據	具綠能設施發電設施之養 豬場在養頭數	100 萬頭
二	建立農業典範 —加強因應氣 候變遷調適能 力，維護生態 環境永續	1 推廣友善環境之生 產面積	1	統計 數據	累計有機農業、友善耕作及 綠保標章面積	10,270 公頃
三	建立農業典範 —厚植多元能 量，營造安居 樂業農村，促 進人文友善社 會	1 輔導農民團體創新 發展農村經濟	1	統計 數據	接受輔導之農民團體其創 新發展農村經濟事業項目 （產品或服務）之年度產值 年增率	5%
		2 推動農村再生，營 造適居農村	1	統計 數據	吸引留鄉或返鄉人數	2,970 人
		3 落實犬貓源頭管理	1	統計 數據	全國犬隻寵物登記率及全 國犬貓絕育率	59%
四	建構農業安全 體系—提升糧 食安全，強化 農產品源頭管 理，確保食的 安心	1 安全農業推廣面積	1	統計 數據	有機、產銷履歷、臺灣農產 品生產追溯之累計生產面 積	73,000 公頃
		2 提升農地使用效率 及推動轉（契）作 面積	1	統計 數據	提升農地使用效率，配合大 糧倉計畫，加強推動契作黃 豆、硬質玉米及小麥等進口 替代雜糧種植累計面積	22,000 公頃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該年度 目標值
五	提升農業行銷能力－強化產業優勢，布局全球市場	1	農產品海外新興市場出口占比	1	統計數據	排除中國大陸、日本及美國等傳統農產品出口國家之農產品出口值占比	54%
		2	農產品出口值年增率	1	統計數據	四大類農產品出口值年增率	3%
六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1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資本門應付未付數＋資本門賸餘數)÷(資本門預算數)×100%(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	90%
		2	機關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情形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100%	4.85%

註：一、評估體制 1：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二、上述衡量指標刻正配合預算審查結果辦理報院修正中，俟核定後公布於本會網站。

三、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 前(104)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提升產業競爭力，引領臺灣農業國際化	提升卓越農業產值	369 億元	總計蘭花、精品名茶、種苗、種畜禽、觀賞魚、石斑魚、農科園區之生技業等產值 350.17 億元： 1.蘭花：產值約 58.3 億元。104 年度蝴蝶蘭生產面積達 250 公頃，較 103 年度成長 4 %。 2.精品名茶：產值約 25 億元。精品名茶 104 年度生產達 1,850 公噸，平均每公斤單價約 1,350 元以上，增加農民收益。 3.種苗：產值約 87 億元。 4.種畜禽：產值約 19 億元。藉由強化種豬健康性能，推動特定病原清除，自 102 年度重啟種豬出口後，截至 104 年底，累計出口種豬達 1,200 頭以上，總出口值達 6,000 萬元。 5.觀賞魚：產值約 37.5 億元。104 年度觀賞魚活體產值約 10 億元，加計水族周邊產業如飼料、水族維生系統、照明等產值後，總產值達 37.5 億元。 6.石斑魚：產值約 74 億元。 7.農科園區生技業：產值 49.37 億元。104 年度新增核准進駐廠商 20 家，累計核准進駐園區廠商家數已達 102 家，引進投資額累計為 94 億元。
	提升卓越農業外銷值	5%	1.104 年臺灣農產品外銷中國大陸出口值 10 億美元，較 103 年成長 0.5%，兩岸農產品貿易差額亦由 97 年的逆差 2.8 億美元，至 102 年首次轉為順差 1,709 萬美元，104 年為順差 9,494 萬美元。 2.104 年度石斑魚、蘭花、觀賞魚、茶葉等出口值為 3 億 8,990 萬美元，較 103 年度出口值 4 億 2,495 萬美元衰退 8.2%，主要係受到全球經濟成長緩慢、國際油價下跌及國際匯率變動等不利臺灣農產品出口因素影響，臺灣整體 104 年出口值較 103 年衰退 10.6%，臺灣農產品出口值部分則是衰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退 7.4%，其中石斑魚、蘭花、觀賞魚、茶葉等平均出口成長率為-8.2%，相較於全球主要國家（地區）出口成長率表現，尚較新加坡（-14.36%）、馬來西亞（-14%）、印尼（-14.32%）、日本（-9.8%）、越南（-8.2%）、紐西蘭（-17.85%）、澳洲（-21.52%）及歐盟 28 國（-12.79%）為佳。
	發展休閒農業，開拓國外市場	15%	1. 104 年度參與農業旅遊之外國遊客達 38 萬人次以上，創歷年來之新高紀錄，且較 103 年度之 30 萬人次成長 26%，達成目標值，並超越 103 年度外國遊客人次數。 2. 104 年度創造觀光收益達 12 億元以上。 3. 參加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菲律賓、印尼、越南、大陸昆明、泰國及日本東京等 14 場國際性旅遊展會及 15 場次推廣展銷會，完成香港、馬來西亞及印尼等 3 場推廣活動、國外旅行業者或媒體等參訪國內休閒農業旅遊場域 21 團次，獲國際媒體報導總篇數逾 365 篇。 4. 建置非 GOV 農遊網站及強化農業易遊網英、日語版網頁功能，自國外網域進入農遊網站人數之比例自 2.3% 提升至 4.5%。
	農業技術移轉及智慧財產權保護成效	160 項	1. 104 年度農業技術移轉業者應用及取得智慧財產權項數 170 項，達成目標值。 2. 積極推動農業智慧財產保護及運用，104 年度已取得水稻、萵苣、蓮霧等植物品種權 15 件，並取得智慧型水禽產蛋辨識監控系統、多功能殺菌裝置等專利 22 件，辦理技術移轉案 133 件。
二、調整農業結構，整合資源 增值發展	推動農村再生社區數	34%	1. 累積投入農村再生建設資源之社區 1,836 個，占全國總社區數比例為 43%，達成目標值，且超越 103 年度實績。 2. 依據不同農村需求與特性，結合在地生活文化，投資必要的軟硬體資源，促進社區生活、生產及生態環境改善，並提供因地制宜的公共設施服務功能，以提升在地生活尊嚴，增進農村居民幸福感。 3. 「田心緣生態池環境改善工程」榮獲第 15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屆公共工程金質獎-土木工程類佳作獎。
	輔導青年農民穩定從農人數	100 人	1. 透過百大青農專案，104 年度輔導第 1、2 屆百大青年農民穩定從農人數計 206 人，達成目標值。 2. 第 1 屆百大青農輔導工作累計投入 5,668 專家輔導人次、國內外標竿研習 4 場次、設施設備補助 2,486 萬元、協助申請專案農貸 1 億 3,927 萬元、導入新品種或技術 189 項次、協助產品或故事設計 269 件、導入資訊或自動化系統逾 36 項、補助創新加值經營企劃執行 409 萬元，協助青年農民擴大規模約 500 公頃、產品通過驗證 243 項、加工研發 102 項、通路拓展 353 項等，整體產值平均提升 61%。 3. 輔導縣市農會成立之在地青農交流服務平臺已成長至 16 個，吸引 1,850 人（平均 36 歲）加入使用。透過運用在地青農交流服務平臺，計舉辦研習活動 209 場次、協助展售 1,376 人次、各項聯繫會議 115 場次，並辦理全國青農派對暨展售活動、青農幹部共識坊 2 場次、國內標竿研習 5 場次，以及聘請專業顧問協助現況盤點與檢討，產出 15 個未來輔導重點報告。
	輔導作物集團產區及擴大經營規模面積	31,545 公頃	1. 累計輔導優質水果（含供果園及香蕉外銷集團產區）、蔬菜、花卉集團產區、小地主大佃農承租面積及農產業專區實施面積，合計 35,847 公頃，達成目標值並超越 103 年度實績： (1) 輔導優質水果集團產區 6,750 公頃、蔬菜生產專區 8,300 公頃、花卉生產專區 246 公頃。 (2) 輔導小地主大佃農承租總體經營面積 16,041 公頃。 (3) 發展農產業專區實施面積 4,510 公頃。 2. 設置高接梨等 17 項水果集團產區，輔導由產至銷一條龍作業流程，生產符合市場需求果品，強化銷售能力。104 年度鮮果外銷 71,970 公噸，較 103 年度增加 48%。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輔導蘭花、洋桔梗、多花菊、小品盆栽及球根花卉共 16 個產銷班。104 年度花卉集團產區外銷花卉出口量 31,888 千支、外銷金額約 395 百萬元，均較 103 年度成長。 4.輔導大專業農經營規模達 16,041 公頃，為計畫推動初期（99 年度）5,649 公頃之 2.84 倍，協助 1,782 位平均 45 歲之年輕專業農民投入農業，每位大專業農平均經營面積為 9.0 公頃，較一般農民平均經營規模（1.1 公頃）高 7.18 倍，調整農業結構年輕化及經營規模擴大化，已有初步成果。 5.以農產業專區為人、地、水、產業資源整合平臺，結合農村再生，發展在地特色產業，培育青年農民投入農業經營，提高農民收益，已輔導三星、關西、新社、新港、美濃等 23 處專區，提升經營效益。
三、確保糧食安全，加強農產品安全	健康農業推廣面積	41,500 公頃	1.累計通過有機、吉園圃、產銷履歷及生產追溯之生產面積 43,461 公頃（包含有機農業驗證面積 6,491 公頃、吉園圃面積 25,761 公頃、產銷履歷驗證面積 11,209 公頃），達成目標值，並超越 103 年度實績。 2.截至 104 年 12 月底，國內有機驗證面積 6,491 公頃，創造產值 39 億元。 3.累計輔導 2,127 個產銷班正確使用農藥，並通過吉園圃標章審查，穩定提供年產量 55 萬公噸蔬果，有效建立農民責任生產觀念，提供優質國產蔬果，受民眾認同，產生市場區隔。 4.通過稻米、水果、蔬菜、雜糧特作、茶葉等產銷履歷驗證面積之年產量約 99,236 公噸，創造產值約 32.4 億元。 5.輔導 676 戶養殖漁民取得產銷履歷驗證，包括 653 戶個人戶、8 戶集團戶及 15 家加工廠。
	辦理 CAS 驗證產品查核	98.4%	1.104 年度抽驗 CAS 驗證產品約 2,400 件，合格率達 99%，達成目標值，並超越 103 年度實績。 2.每月檢驗結果均主動公布於台灣優良農產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品發展協會網站「CAS 驗證專區」，供消費者查詢，保障國人消費權利及安全健康。 3.持續督促CAS驗證機構加強業者與供應商評鑑管理、原料來源及食品添加物查核，嚴格執行原料驗收作業，建立產品生產追溯資訊，達到原料與產品品質安全之管控。
四、活化農業資源利用，維護生態永續發展	活化休耕地	102,000 公頃	1.104 年度總計契作進口替代、具外銷潛力作物及轉作地區特產作物之面積共 107,312 公頃，達成目標值，並超越 103 年度實績。 2.契作進口替代作物(硬質玉米、大豆、牧草及青割玉米、釀酒高粱、原料甘蔗、短期經濟林、小麥、蕎麥、胡麻、薏苡、仙草、油茶、茶)面積 32,533 公頃；具外銷潛力作物(含毛豆、胡蘿蔔、結球萵苣)面積 3,083 公頃；地區特產作物面積 71,696 公頃。
	農業用水節水量	4,480 萬立方公尺	累計節省灌溉用水 3,955 萬立方公尺（含旱作管路灌溉節水約 1,050 萬噸、圳路更新改善節水約 921 萬噸、彰化及雲林封停公有水井節水約 1,274 萬噸、黃金廊道措施節水量約 710 萬噸）、畜牧用水 900 萬立方公尺，合計 4,855 萬立方公尺，達成目標值，並超越 103 年度實績。
五、強化農民組織，照顧農民福祉	輔導農會創新經濟事業	6,000 萬元	1.104 年度輔導農會創新經濟事業產值 6,750 萬元，達成目標值，且超越 103 年度實績。 2.輔導 21 家農會強化農業推廣教育設施，評選 13 家農會輔導強化產品品牌、規劃生產行銷，協助發展經濟事業。 3.選拔 2016 農漁會百大精品，計 104 家農漁會（94 家農會、10 家漁會）共 140 項精品入選，並於 104 年 12 月 24 日至 27 日於臺灣大學綜合體育館舉辦 2016 農業精品展，納入青年農民優良產品、農業旅遊商品、水產精品、外銷農產精品及優良畜產品等一併展售，提升農漁會及農漁業整體形象。
	強化查核老農津貼之溢領	98.7%	1.104 年度老農津貼溢領回收率 99.38%，達成目標值，且較 103 年度(99.12%)提升 0.26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2.截至 104 年底老農津貼溢領人數合計為 19,829 人，溢領金額為 229,169,000 元。經勞動部勞工保險局積極催繳及移送行政執行作業，溢領收回人數達 19,827 人，收回金額達 227,761,876 元。
六、提升動物福利，促進友善動物社會	提升收容動物認領養率，降低人道處理量	48%	1.104 年度全國公立動物收容所動物認領養率 69.85%，達成目標值，並超越 103 年度實績。 2.104 年度動物收容為 79,251 隻，實際認領養數為 55,353 隻。收容動物認領養率自 98 年之 13.7%，至 104 年底大幅提升為 69.85%。 3.持續督導地方政府，依其轄區特性積極發展多元認養推廣工作。
七、人權指標	參與農村再生培根計畫學員性別比例	35%	1.104 年度參與農村再生培根計畫學員數為 16,182 人，其中女性學員占 52%，達成目標值，且超越 103 年度實績。 2.鼓勵農村社區內無論是原住民、新移民、老年、勞動、農村及偏遠地區之女性居民參與各階段培根課程及社區活動，進而增進女性參與社區治理之機會與資訊及資源之轉介。
八、跨域加值公共建設及科技發展財務規劃方案	建立相關計畫之審議制度及機制	100%	104 年度預定依制度進行審議作業之計畫共 1 件，依期程於 104 年度進行審議，進行審議作業比例 100%，達成目標值。
九、自由經濟示範區推動計畫	示範區引進民間投資金額	10 億元	104 年度農科園區共引進農業生技企業進駐之投資總額為 11.3 億元，達成目標值。
十、提升行政措施，增進服務品質及效能	提升農業全球資訊網服務品質	87.5%	1.統計 104 年度本會實際網站點閱人次／預定點閱人次 x 50% + 使用者滿意度調查 x 50%，實際值為 88.8%，達成目標值，且超越 103 年度實績。 2.以問卷數 1,774 份進行調查，對於本會網站各版本(中文版、英文版、兒童版)及內容更新、實用程度、完整程度，滿意度都在 90%以上，網站整體滿意度更高達 96.85%。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104 年度本會網站提供 53 則次媒體露出與 140 則訊息推廣宣傳。 4.透過農業網路社群經營，累計共 14,757 人加入粉絲，粉絲分享、留言與按讚互動共計 40,768 次。 5.「農產品食安服務專區」彙整由本會各試驗改良場所提供之 100 多則包含農、林、漁、畜等產品常見的知識性與消費性問題，並設「我有話要說」提供民眾詢問管道，同時併入本會「首長信箱」機制回覆，各內容問答亦可透過臉書等社群網路分享。
十一、推動外部學習機制，提升人力素質	農民學院專業訓練受訓學員滿意度	90%	1.104 年度農民學院參訓學員對專業訓練之整體滿意度達 91%，達成目標值。 2.104 年度入門、初階、進階及高階班計辦理 170 梯次，結訓 4,935 人次，訓練服務滿意度達 91%。 3.培育從農基礎能力之入門及初階訓練結訓人次 2,125 人中，45 歲以下青年為 1,594 人，所占比例達 75%；輔導精進農業技術與經營管理能力之進階及高階訓練結訓人次 2,810 人中，45 歲以下青年有 1,529 人，所占比例達 54%，符合鼓勵青年從農輔導之目的。 4.學員平均年齡 42 歲，大專以上者 67%，其中農學院校畢業者 16%，農家子弟 70%。經訓練成果追蹤分析，初階班參訓者認為訓練課程可學到新的觀念及想法；進階班學員認為課程確實提供其農業生產技術與經營的幫助；高階班學員認為課程提供創新經營觀念，對經營有很大幫助。
	農村再生之培根社區數	2,250 個	1.累計截至 104 年底，參與農村再生培根計畫社區，計有 2,260 個社區，達成目標值。 2.截至 104 年底，已有 148,188 人次參加農村再生培根計畫；參與培根計畫社區已占全國農村社區 53%。

(二) 上(105)年度已過期間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提升產業競爭力，引領臺灣農業國際化	提升卓越農業產值	1. 蘭花：23.8 億元。 2. 精品名茶：10 億元。 3. 種苗：38 億元。 4. 種豬：6.99 億元。 5. 觀賞水族：14.8 億元。 6. 石斑魚：26.4 億元。 7. 農科園區之生技業：10 億元。 以上合計 129.99 億元。
	提升外銷中國大陸生鮮水果出口	臺灣生鮮水果出口中國大陸之金額為 5,137 萬美元。
	發展休閒農業，開拓國外市場	國外遊客數約 14 萬人次。
	農業技術移轉及智慧財產權保護成效	技轉金收入計 114 筆，已達 2,468 萬元。
二、調整農業結構，整合資源 增值發展	農村再生社區整體環境品質改善	農村再生社區整體環境品質已改善 689 公頃。
	青年農民穩健經營與增值發展	專案輔導青年農民累計 2,314 名。
	輔導作物集團產區及擴大經營規模面積	1. 累計輔導優質水果（含供果園及香蕉外銷集團產區）5,195 公頃、蔬菜集團產區 5,300 公頃、花卉集團產區 362 公頃。 2. 小地主大專業農承租面積 17,642 公頃。 3. 農產業專區 5,825 公頃。 以上合計 34,324 公頃。
三、確保糧食安全，加強農產品安全	健康農業推廣面積	1. 有機驗證面積累計 6,509 公頃。 2. 農糧產銷履歷驗證面積累計 9,950 公頃。 3. 通過產銷履歷水產品生產面積 2,186 公頃(陸上魚塭 1,506 公頃、箱網養殖 645 公頃、淺海養殖 35 公頃) 4. 吉園圃生產面積累計 25,770 公頃。 以上合計 44,415 公頃。
	辦理 CAS 驗證產品查核	CAS 驗證產品抽驗合格率達 99.4%。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活化農業資源利用,維護生態永續發展	活化休耕地	活化休耕地鼓勵契作進口替代、具外銷潛力作物及轉作地區特產作物之面積 54,338 公頃。
	農業用水節水量	節省灌溉用水量約 1,422 萬立方公尺。
	畜牧廢水污染削減量	畜牧廢水污染削減率 87.5%。
五、強化農民組織,照顧農民福祉	輔導農民團體結合農村社區創新經濟事業	輔導 28 家農會創新經濟事業產值 1,945 萬元。
六、提升動物福利,促進友善動物社會	提升收容動物認領養率	全國公立動物收容所動物認領養率 68.65%。
七、人權指標	參與農村再生培根計畫學員性別比例	參與農村再生培根計畫學員性別比例(女性占比)達 50%。
八、提升行政措施,增進服務品質及效能	提升農業全球資訊網服務品質	預計於 105 年 12 月進行滿意度調查後再計算績效。
九、推動外部學習機制,提升人力素質	農民學院專業訓練受訓學員滿意度	農民學院各項訓練課程陸續開辦中,預計於訓練班全部結束後進行滿意度調查分析。
	農村再生之培根社區數	農村再生之培根社區數累計 2,287 個。
十、跨域增值公共建設及科技發展財務規劃方案	辦理跨域增值之公共建設計畫	已辦理跨域增值之公共建設計畫 1 項。